

证券代码: 000785

证券简称: 武汉中商

公告编号: 2016-003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 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武汉中商	股票代码	00078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 (如有)	/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国华	刘蓉	
电话	027-87362507	027-87362507	
传真	027-87307723	027-87307723	
电子信箱	/	whliur@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元)	2,061,884,142.72	2,252,990,136.33	-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3,842,529.94	23,609,234.95	4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32,564,314.45	18,311,946.97	7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726,347.37	15,459,395.21	-111.1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09	44.4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09	4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8%	2.84%	1.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2,553,287,287.33	2,637,440,714.94	-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806,715,329.74	772,872,799.80	4.38%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38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25%	103,627,794	0		0
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4,406,387	0		0
陈卓婷	境内自然人	1.44%	3,627,715	0		0
东方汇智—工商银行—工银量化恒盛精选 D 类 39 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	3,000,000	0		0
国金证券—工商银行—国金工银量化恒盛精选 D 类 50 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0%	2,000,000	0		0
东方基金—广发银行—东方基金岫金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4%	1,618,300	0		0
肖爽	境内自然人	0.64%	1,613,934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150,000	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0.43%	1,090,774	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交银盛通精选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A 类 1 期	其他	0.42%	1,060,00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前十名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②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仅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 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增长继续维持低位运行，消费市场整体增长不畅，零售行业发展复苏缓慢、渠道竞争态势激烈。公司所在区域及周边市场竞争态势持续加剧，行业发展仍旧面临较大的压力。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董事会确定的适应新形势下零售业态总体发展思路和工作要求，积极应对市场环境

和行业发展增速下行的不利局面，深入推进连锁体制调整，创新激励与约束机制，以做强门店，提高单店绩效为核心，紧紧围绕三大主攻方向，奋力扩销，提质创效。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0.62 亿元，同比下降 8.4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84.25 万元，同比增长 43.34%。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